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于2019年7月8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现场结合通讯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，亲自参会监事5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志彦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，采取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》

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》（勤信鉴字【2019】第0062号），截至2019年7月3日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13,689.76万元，符合置换条件并拟置换金额为10,451.56万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和使用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19年7月9日